

证券代码：833755

证券简称：扬德环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为晋中市阳煤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设备检修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设备等 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为贵州亿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设备检修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设备等	25,000,000.00	6,009,687.39	公司销售贵州亿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毕节亿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 30,756,011.38 元，该交易采用净额法确认，按净额法确认收入为 65,458.67 元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				

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向扬德（北京）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进行产品采购、劳务采购等	1,000,000.00	863,072.00	
合计	-	26,000,000.00	6,872,759.39	-

注：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未审计数据。

（二）基本情况

1、公司

公司名称：晋中市阳煤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晋中市寿阳县温家庄乡大兴庄村

法定代表人：王永军

经营范围：煤层气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晋中市阳煤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交易内容：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为晋中市阳煤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设备检修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设备等。

2、公司

公司名称：贵州亿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园街道大西南富力中心第 A7 栋 29 层 2 号房

法定代表人：陈思涵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贵州亿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交易内容：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为贵州亿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设备检修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设备等。

3、公司

公司名称：扬德（北京）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六区 19 号楼 9 层 101 内 3313 号

法定代表人：黄朝华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种植谷物；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谷物、豆类、薯类、鲜肉、花、草及观赏植物、植物幼苗、食用农产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日用杂货、玩具、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首饰、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外围设备、化妆品、鲜肉、医疗器械 I 类、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厨房用具、工艺品、钟表眼镜；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扬德（北京）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扬德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交易内容：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向扬德（北京）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产品采购、劳务采购等。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黄朝华、许政洪、周生军、袁丁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1、公司及下属公司向晋中市阳煤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设备检修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设备等的价格依照市场价格协定，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及下属公司向贵州亿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电站设备检修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设备等的价格依照市场价格协定，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3、公司及下属公司向扬德（北京）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进行产品采购、劳务采购等，采购价格系双方在参考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定价，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而进行，交易的达成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加快公司的发展，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的过程透明，不存在公司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